

证券代码：600901

证券简称：江苏租赁

公告编号：2019-010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准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已收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江苏监管局和中国人民银行关于同意本公司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核准。根据《中国银保监会江苏监管局关于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绿色金融债券的批复》（苏银保监复[2018]2号）、《中国人民银行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银市场许准予字[2019]第39号，以下简称《决定书》），本公司获准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人民币的绿色金融债券，募集资金专项用于绿色产业项目融资租赁款投放，核准额度自《决定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

本公司将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绿色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2]4号）、《中国银监会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能效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5]2号）、《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人民

银行令[2005]第1号)、《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金融债券发行管理操作规程》(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09]第6号)及中国人民银行公告[2015]第39号等文件的规定,将发行金融债券所募集资金全部用于绿色产业项目融资租赁款投放,并做好本次债券发行管理及信息披露工作。本次绿色金融债券发行结束后,将按照相关监管规定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流通。

特此公告。

江苏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3月19日